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后,徐东先生持 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4.99%增加至5.00%,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者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先生根据江苏证监局责令改正要 求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回购前期违规减持股份。徐东先生承诺将尽快购回全部违规减 持股份,若此部分股份购回涉及收益所得将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徐东先生于 2024 年 1月2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8,000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 0.01%, 徐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4.99%增加至 5.00%。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	名称	徐东					
义务人基 本信息	住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杨树南街46号4-1-2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1月25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変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 (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增持	2024年1月25日	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	18,000	0.01		
	合计	_	_	18,000	0.01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相关股东股份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徐东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14, 606, 380	4. 99%	14, 624, 380	5. 00%
合计	_	14, 606, 380	4. 99%	14, 624, 380	5.00%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 1、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增持股份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 先生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卫股份简式权益 变动报告书》。
- 3、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徐东先生根据江苏证监局责令改正要求 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回购前期违规减持股份。徐东先生承诺将尽快购回全部违规减持 股份,若此部分股份购回涉及收益所得将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7日